

1999年1月4日傍晚，尽管北风冽冽，但武汉广场门前购物的人流依然将这里挤得水泄不通。

突然，一辆红色富康出租车驶向武广地下停车场，在停车场标牌前几米处停了下来。由于此处禁止停车，一名罗姓保安便上前阻拦。这时，一名身着棕色皮夹克的男子从车上下来，把衣领拉得高高的，对他说：“我是省公安厅来执行任务的，你把对讲机关了，跟我到里面去。”保安见状，便要他们出示证件，并要用对讲机联系商场保安部。

就在此时，那名男子忽然左手一把抓住保安的胳膊，右手从衣服里掏出手枪，对准其头部就是一枪。保安的帽子顿时被打飞，一跤滑倒趴在地上。另一名保安听到枪声后跑过来，该男子抬手又是一枪，但没打响，那名保安还是吓得昏了过去。



当晚6时30分，带着两部相机（尼康F70、理光R1）的刘国勤到武汉广场买皮鞋。7时正，走进6号大门的他突然听到一声爆响，“商场内的气球爆了？”，闪念间却看见人群拼命地从商场里跑出来，大喊：“抢劫了！抢劫了！”；接着，又听到商场内传出几声异响。记者的职业敏感让刘国勤断定商场里出大事了。

这时，武广保安开始放下了几个商场卷闸门，准备把劫匪关在商场里面，只有5号门未来得及放下。一名保安人员不顾安危，拼命将一辆辆自行车向5号门内扔去。

时年51岁的刘国勤马上取出相机往里边挤。离他不足30米的地方，一个身高约1.75米、身着黑衣、头戴黑色面罩的男子持一把手枪，跑到商场一楼的黄金首饰柜台中间，一边放枪一边吼叫。他的后面还跟着3个蒙面人。



劫匪刚刚逃离，刘国勤迅速进入商场，拍下了现场遗留痕迹。在警方封锁现场以后，他混在人群中采访了大量目击者。一般情况下，这类大案发生后，警方都是封锁现场一小时后，才允许记者进入，因而多数采访是失实的，就连警方的调查报告很多也不是采自第一现场的。



武汉广场的保安见警察来了，便指着刘国勤说他拍了现场照片，几个便衣警察听后，以协助破案为由，将拍有现场情况的胶卷取走。刘国勤就继续用随身的理光R1相机抓拍现场搜捕的照片。

很快，公安人员将我抓拍的照片冲印出来了，并根据照片确定了劫匪的身高、形态，设卡堵截。这些珍贵的胶片此后一直保存在公安部门，很长时间都是作为机密材料对外封锁，直到2000年10月张君团伙全部抓获归案后，才被允许公开发表。



